

# 我会武功

与其消磨生命，不如练就武功。

——「降龙十八掌秘籍」

丁巴达吉 著



梦游者

清华大学出版社



梦游者

# 我会武功

丁巴达吉 著



2017.15  
D510

清华大学出版社  
北京

## 内 容 简 介

丁五，自小迷恋武功，并且对世上存在武功这么一个事实深信不疑。8岁那年，花一块钱，从一个乞丐手中买到一本《降龙十八掌秘籍》，自此以一种近乎痴迷而执着的态度练习这门武功。令人没有想到的是，十年苦练，一朝顿悟，1999年大学毕业前夕，他居然就真的练成了这门绝世武功。可是武功练成，随之而来的却是一系列的烦恼。最令丁五感到苦恼的，便是他到此时才发现，原来这个世界上竟无一人相信武功这么一回事。

本书封面贴有清华大学出版社防伪标签，无标签者不得销售。

版权所有，侵权必究。侵权举报电话：010-62782989 13701121933

###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我会武功 / 丁巴达吉著. — 北京：清华大学出版社，2014  
(梦游者)

ISBN 978-7-302-36959-2

I. ①我… II. ①丁… III. ①长篇小说—中国—当代  
IV. ①I247.5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2014)第135536号

责任编辑：刘志英

装帧设计：徐金兰

责任校对：王凤芝

责任印制：沈 露

出版发行：清华大学出版社

网 址：<http://www.tup.com.cn>, <http://www.wqbook.com>

地 址：北京清华大学学研大厦A座 邮 编：100084

社总机：010-62770175

邮 购：010-62786544

投稿与读者服务：010-62776969, [c-service@tup.tsinghua.edu.cn](mailto:c-service@tup.tsinghua.edu.cn)

质 量 反 馈：010-62772015, [zhiliang@tup.tsinghua.edu.cn](mailto:zhiliang@tup.tsinghua.edu.cn)

印 装 者：清华大学印刷厂

经 销：全国新华书店

开 本：148mm×210mm

印 张：9

字 数：208千字

版 次：2014年9月第1版

印 次：2014年9月第1次印刷

定 价：38.00元

作·者·简·介

丁巴达吉，七〇年代生于甘肃兰州，现定居拉萨，为西藏大学物理学老师。业余写作，有长篇小说《爱上博尔赫斯的女人》，短篇小说集《你好，雷蒙德·卡佛》等。其小说有趣好读，既有雷蒙德·卡佛那样的日常烟火味，又有博尔赫斯那样的智性思辨，还有周星驰电影那样无厘头的滑稽有趣。曾获得天涯小说大赛奖。



与其消磨生命，不如练就武功。

——《降龙十八掌秘籍》

# 我会武功

向伟大的周星驰先生致敬

向伟大的金庸先生致敬

向伟大的生活致敬

一个关于练武的故事

一个关于梦想的故事

清华大学出版社  
北京

小时候我练过铁砂掌，也练过一指禅，更练过一曲肝肠断，天涯何处觅知音。其实要——说起来，我练过的武功何止这些，什么草上飞、无影腿、如来神掌、劈空掌之类的外门武功我都练过。还有什么六脉神剑、易筋经、隔山打牛之类的内家心法，我也曾尝试着练习过一段日子。当然，在江湖上混，在你还没有真的练就一身真本领的时候，你还需要掌握一些暗器。这个我也练过。比如在我六岁的时候，我就练过以下各种暗器：弹弓叉子，飞刀，玻璃球，扑克牌。它们在我遭遇到危险的时候，往往会显示巨大的威力，简直就是十步杀一人。也是六岁那一年，有一次在幼儿园，一个外号叫作飞毛腿的家伙，竟然当着我的面，亲了我喜欢的一个女孩一口，被我用弹弓叉子一下打中了鼻子。他当时就惨叫一声，倒在地上打起滚来。鲜血顺着他捂着鼻子的手往外哗哗地流了出来。就在我暗自得意的时候，老师把我提溜了起来。当然我的父母也来了，他们没收了我的弹弓叉子，后来还不断地翻我东西，直到找到我当时所拥有的一切暗器，并把它们扔进了河里。失去了暗器之后，我顿时变得跟其他孩子一样了。其实，说实话，或许还要比他们更无力一些。因为我当时个子很小，是班上最小的一个——之后我也没有长到多高，无论在小学、中学、大学，还是在单位里，我的个子一直是最小的。所以在我的暗器被没收之后，那个飞毛腿就马上前来寻我报

仇了。那家伙的个子很高，高我半头吧。拳头也很硬，就像木头一样硬。他当时走到我面前，当着全班小朋友的面，给我的鼻子狠狠地来了一拳。我躲闪不及，因为我当时还没有练成凌波微步，也没有练成乾坤大挪移，更没有练成精良的内功——吸星大法，还有我后来终于在江湖上威震八方的降龙十八掌，所以当时的事实是：我被飞毛腿一拳打中，不偏不倚正中鼻子。那是我身上的鲜血平生第一次从我的身体里流出。我看着那些鲜血滴滴答答流出来，一直掉到地上，心中恐慌不已。因为我知道，一个人身体里的血是有限的。那是我爸爸告诉我的。而当这有限的血从一个人身上流淌完的时候，那个人就要死去了。所以当我鼻子上的血有一部分进入口腔的时候，我干脆把它们喝了下去。因为我怕死。因为我的绝世武功还没有练成。只要我的绝世武功练成了，我就可以长生不老了。其实就在当时，就在我鼻子上的血不断往外流淌，教室里的小朋友从四面包围了我，观望我的时候，我在心中暗暗下了一个决心：我一定要练成一门武功，而这门武功绝对不能像弹弓叉子一样，可以如此轻易地被别人从我的身上剥夺。其实这样想起来，可以看出我当时的感悟力很不错，应该是一个绝好的练武坯子。因为我当时就领悟到了一个高明的道理：最高明的武功，一定是和一个人的身体紧密结合在一起的，只要这个人存在，这种武功就可以发挥出巨大的威力。当时我在暗下那个决心的时候，还同时在想：哼哼，只要我今天不死，将来有一天，当我练成绝世武功的时候，一定要让你死在我的弹指之间。可是很多年后，当我最终练成我自小梦寐以求的降龙十八掌之后，当我发现我轻轻一摆手，真的就可以打死一只牦牛的时候，我早就忘记了我对于飞毛腿的恨。事实倒是，后来飞毛腿成了我最好的朋友。很多次，当这个人高马大的人在单位里受了领导的气之后，我

都会和他一起故意出现在他领导面前，不经意间，给他领导稍微显露一下我的武功。这样做的结果无一例外的都是：那个领导再也不会找飞毛腿的麻烦。任凭飞毛腿天天上班迟到，下班早退，还经常能在年终分红的时候拿到一个比别人厚一点的红包。不过有时候我也挺烦的，一个原因是飞毛腿换工作换得特别勤快；另一个原因是我也时常怀疑，这样做是否有悖于武功道德。不过，这是后话了。

还是说降龙十八掌。我说过，在我意识到暗器并不是最高明的武功之后，我就有了练就一种可以和身体生长在一起的武功的念头。于是我遍学各种武功。在接触了各种各样的武功之后，在八岁那年，我终于意识到武功原来是有所谓的正道的。许多花里胡哨的武功，看起来很好看，却不顶用。许多歪门邪道的武功，尽管还有点用，却终究不能提升一个人的层次臻至最高境界。正道的武功应该是内外兼修，外在笨拙，却浑厚有力，可以一生练习而永无穷尽。外，在于自然；内，在于仁慈。这才是武功的正道。其实这就是我当时放学回来的路上，从一个乞丐手里买到那本《降龙十八掌秘籍》，站在路边翻看到一半时的感受。所以那天回到家之后，我立马把自己床底下那些之前买来的武功秘籍都给扔掉了。扔在了当年弹弓叉子所栖身的那条河里。我当时想：好了，一切都过去了，现在，我终于走上了武功的正道。说实话，我把那些武功秘籍扔在河里的时候，一点也不心疼。那些东西都是我用妈妈给我的零花钱买的。因为它们，我已经有一年多没有吃一根冰棍了。我只是觉得这样值得：因为假如我用那些钱来吃冰棍，不出几个时辰的工夫，那些冰棍就会变成一泡尿，流出我的身体。可是这些被我扔在河里的武功秘籍，毕竟带给了我许多，从此再也无法从我的身体里消失的领悟。对于武功的领悟。

就是那次把降龙十八掌之外的武功秘籍统统扔进河里之后，我开始一心一意练起了之后令我在江湖上成名的降龙十八掌。那一年我八岁，上小学二年级，还是班上的学习尖子。我的爸爸妈妈开了一家小餐馆，生意尚可。只是因为餐馆生意忙，很少有时间管我，也很少在夜里12点之前回家。所以每天放学回家之后，我便开始无人打扰地练习我的武功。一直到11点，估计着爸爸妈妈快回来了，便坐到桌子前做作业。爸爸妈妈回来之后，总会进到我的房间里看看我，妈妈出去的时候，还会在我的脸颊上亲一口。那种时刻我总是得意扬扬地想：妈妈，或许你还没有料到，可能你下一次亲我的时候，我已经练成我的绝世武功了。到那时候，你们就再也不用这样辛苦了。

那个时候，我们家的经济条件，说实话，按当时的标准来看，已经相当不错了。因为那时候我们家就买了一台十八英寸的彩色电视机。爸爸把它搬进来的时候，显得格外小心翼翼，还专门吩咐我一定要“严肃”对待它，好像这个电视机是我们的老师似的。其实那台电视机我根本就没有时间看。我的时间全部花在了练习武功上。有一段时间电视里演《霍元甲》，爸爸妈妈都提早打烊回家守着电视机，像中了邪似的观看那部虚假的电视剧。我根本就没有在意那个电视剧。因为在我的眼里，那只是一些骗人的武功，无法和我正在练习的降龙十八掌相提并论。那种电视剧，只是给不懂武功的人，就像我的爸爸妈妈这类人看的。在真正的练武之人看来，那只不过是一出闹剧。我记得爸爸妈妈当时在看那部电视剧的时候，还时常小声议论，说这孩子是不是智商有问题，怎么别的孩子天天等不及放学回家就争着看的电视剧，他居然都懒得瞅一眼。我还记得爸爸轻轻地叹了一口气说道：或许就不是练武之才吧。我之所以把这件

事情记得如此清楚，是因为我正好在去卫生间的时候，看到了他们说话的神情。我记得那是一种很诡异的神情——好像不是两个普通的父母，也不是两个对于武功根本一无所知的人。

那时候是 1984 年。关于那时候的事情，有很多我已经忘得差不多了。除了我的武功，我对于另外一件事情还记得比较清晰，那就是当时满大街都在放一首歌曲，崔建的《一无所有》。我记得我听到那首歌曲的时候经常心想：将来，哪怕我真的一无所有，我也要拥有一身绝世武功。十年之后，当我离开父母，离开我生活了多年的那个小县城去省城上大学的时候，有一天我买到一盘崔建的《十年精选》，在宿舍里听，忽然听得流出了眼泪。我想到了十年前听到《一无所有》时的情绪，又想，都十年了，当崔建都已经出《十年精选》，并且开始了他新长征路上的摇滚，我却还没有练成我的武功。那一刻，我不禁潸然泪下，犹如当年的亚历山大大帝某一天想起自己依然一事无成时号啕大哭一样。

## 2

1994 年，我 18 岁，离开县城去省城上大学。到那时为止，我已经一心一意地练习降龙十八掌十年了。可是依然不见成效。我不禁有些悲哀。唐朝的伟大剑客贾岛曾说：十年磨一剑，霜刃未曾试。我花费了十年的时间辛苦练习，冬练三九，夏练三伏，却依旧没有磨出我的那把宝剑来。1984 年，我从一个乞丐手里买来的那本《降龙十八掌秘籍》，在 1994 年的时候，已经被我翻看得破旧不堪了。我时常在一个人的时候，偷偷地拿着那本书发呆，心中不时掀起惊

涛骇浪。从伟大的丐帮帮主洪七公开始，这门武功到现在已经流传了有整整 300 年了。我时常不自觉地想象起当年洪老前辈创造这门武功时的情景来。我想洪老前辈在创造出这门武功的那一刻，一定是体会到了世界上最深刻的幸福。四年后，也就是 1998 年，当我终于练成降龙十八掌的那一天，我又想洪老前辈当年，或许在体会到一种深刻的幸福的同时，也体会到了一种深刻的孤独。就像我从八岁开始练习武功，一直到 14 年后的 22 岁那年，终于练成降龙十八掌时所感受到的那种情绪一样。不过，这也是后话了。

300 年，和一个人不到百年的生命相比，绝对不是一段短暂的岁月。1994 年的时候，我拿着那本破旧不堪的《降龙十八掌秘籍》，心中就经常如此感慨。那时候我已经上大学，所以也不再像儿时那般天真了。我终于清醒地意识到：就算一个人练成绝世武功，也无法做到长生不老。就像洪七公最终脸上挂着微笑，死在了雪山之巅。就像后来降龙十八掌传到了郭靖、乔峰身上，他们还是没能幸免于死。郭靖成就了一代大侠的身份之后，身怀深不可测的武功，却最终死在了一个不会武功的小孩子的匕首之下。而乔峰，尽管先前遇佛杀佛，遇鬼杀鬼，降龙十八掌天下无敌，却也终究没能助他化解人间难解的爱恨情仇，纵身一跃，心甘情愿地跳入了死亡的深渊。可是，这却也正说明了人的伟大。一个人的生命总是有限的，可是武功可以到达的境界却是无限的。尽管知道终有一死，却用有限的生命，兢兢业业，刻苦努力，在死亡到来之前，成就一门武功，将自己的生命提升一个层次，进而达到理解苍天造化的境界，不枉在世间走一回，这岂不是一个人所能成就的最伟大的事？“与其消磨生命，不如练就武功”，这是写在《降龙十八掌秘籍》扉页上的一句话。其实在我拥有这本书很多年间，我一直都没有留意到这句话

的存在。只要拿起这本书，我总是迫不及待地翻到讲述武功的章节。直到1998年即将练成这门武功之前的一夜，我才忽然留意到了扉页上这句很不起眼的话。后来我才意识到，或许之前的十四年，我一直苦练却没有成功的原因，就是忽略了这句话的存在。这使我后来更加怀疑，是否这句话就是《降龙十八掌秘籍》之中，必不可少的一部分。换句话说，如果有的小朋友买的是缺失了扉页的秘籍，那么他就有可能一辈子也练不成这门武功。

想到这里，我觉得自己很幸运。因为我八岁那年，毕竟还是买到了一本没有缺少任何一页的《降龙十八掌秘籍》。现在我上班了，单位就在我上大学的这个省城。有一次下班回家，居然又一次碰见了当年卖给我秘籍的那个乞丐。他看起来一点也没有变。可以说和当年我遇见他的时候一样老，也可以说和当年我遇见他的时候一样年轻。反正关于他的岁数，即便是在后来和他成了朋友，还偶尔请他喝喝酒的情况下，也没有从他的嘴里问出来过。对于他的岁数，这个乞丐总是守口如瓶，好像要故意给我留下一些神秘感，搞得我有些反感了。我想，你不就是期望我把你误认为是迄今还活在世上的洪七公吗？这也太搞笑了。因为关于洪七公的死，有一个著名大学的考古教授曾经专门去考证过。那个教授冒着生命危险，孤身一人，亲自去了当年洪七公和欧阳锋决斗的雪山之巅，并且花了三天三夜的时间，亲手挖出了洪七公的遗骸。因为那个教授还是个虔诚的佛教徒，所以也就没有敢冒犯死者将洪七公的尸体搬运回来，而只是从洪七公断指的那只手上，又砍下了一根指头回来，作为他撰写论文的证据。回来之后，那个教授写了一篇名为《九指神丐还是八指神丐》的论文，还曾在武术界引起了极大的反响。我对这个事情记得很清楚，因为当时我正好上高中，练习降龙十八掌刚好到了

一个瓶颈阶段，甚至开始怀疑世上究竟有没有这样一门武功，世上究竟有没有洪七公这个人。正是那篇文章，重新给予了我对于武功的信心，对于洪七公这么一个人真实存在过的事实的信心，以至于让我一直坚持习武到了今天。

那天下班回家，无意遇到当年卖给我秘籍的那个乞丐，我不禁大吃一惊。我赶忙走上前去跟他搭话，心中还想着他一定还会记得我。没想到他压根就把我忘了个干干净净。我对他表示了我的惊奇，说道：你怎么可能忘记我呢？你难道忘了当时的天气，一场疾风暴雨眼见着就要来临。你在我放学回家的路上，在一个拐角处，神色神秘地拉住了我，并且对我说，小朋友，一看你就是一个天生的练武奇才，不去练武就真的太可惜了。这里有一本武学秘籍，算你我缘，不如就两块钱卖给你吧。然后我对你说，我身上只有一块钱，你面色稍微沉郁了一下，就把书递给了我，然后拿走了我的钱。难道，我对那个乞丐说，你真的一点也不记得这件事情了？

我说这番话的时候，那个乞丐正背着一个蛇皮袋子，忙着在我楼下的垃圾箱里翻找值钱的东西。听我这么说，不禁显得有些不耐烦，冷冰冰地说道：废话，我曾经给那么多的孩子卖过这本书，而且每一次都说得是一样的话，怎么会记得你？

我听这个乞丐这么一说，不禁显得有些失望，也就不打算继续说这件事了。只是因为我当时已经练成了降龙十八掌，想起来，当年如果不是他卖给我那本秘籍，恐怕我也不会有今天在武功上的作为。何况天色已晚，我看他一个人还在那里辛苦地拣垃圾，一种同情之心不由从心底油然而生起，便继续对他说道：那你现在怎么不去继续卖你的武功秘籍，反倒跑来省城拣垃圾？

那个乞丐似乎已经仔细翻完了手头的那个垃圾箱，终于闲了下

来，转过头来对我懒洋洋地说道：这又有什么稀奇的？现在县城里的小孩子，已经越来越不相信世上有武功这回事了。我的那些书，已经很少有人买了。那我总得吃饭啊，所以就到省城里来碰碰运气。听我的一些同行说，现在反倒是大城市里的小孩子，开始兴起了对于武功的痴迷。听说在一个叫作周杰伦的年轻人的带动下，有许多小孩子开始想学武功来。可是我到了这里之后，才发现大城市的小孩子，对于降龙十八掌之类的武功根本不感兴趣，只愿意练习兵器之类的玩意。所以没办法，我只好先拣垃圾混口饭吃了。其实对你说句老实话，兵器之类的玩意，根本就不能算是真正的武功，那只是杀人的凶器。弄两本那样的东西出来卖卖，还不是容易的事情？可是我不屑那样。那样岂不是糟蹋了我自己的职业道德，岂不是害了小孩子。所以我宁愿拣垃圾过日子。也没什么不好。

可能是乞丐的这番话打动了我，让我忽然对他生出一种崇敬之情来。也可能是我还有一些知恩必报的心思，看他如今日子过得这么可怜，我不禁主动提出要请他吃一顿饭。那个乞丐听我这么一说，不禁喜出望外，一甩手就把蛇皮袋子背到了肩上，跟着我往附近的一个馆子赶去。看他的样子，准是一整天没吃东西了，走得很快，恨不得马上就坐到饭馆里好好饱餐一顿。进了饭馆，我点了几个菜，就在我们等待饭菜上来的片刻，他忽然很不好意思似的，嬉皮笑脸地对我说道：其实你这个人挺好的。武功没练成，居然这么通情达理，也不怪我，还在多年之后请我吃饭。

我听到这话，其实那一刻心花怒放。他猜想我没有练成降龙十八掌，这在我的预料当中，这更加给了我一种巨大的喜悦。这感觉有点像当年我拿着大学录取通知书回到家里，阴沉着脸，爸爸妈妈小心翼翼地问我结果如何时的情形。我听这个乞丐说话的时候，

还是低着头，可是当我听完他的话抬起头的时候，我已经神色大变。我好久没有说一句话，只是眼睛紧紧地盯着那个乞丐看了许久。我估计那个乞丐在我的眼神中终于看到了真相。他的嘴巴忽然张开了一下，想要说什么，却最终吐出无比惊恐的一句话：啊，你真的练成了？

我听到乞丐说这句话的时候，左右迅速打量了一眼，发现正好四周无人，而从饭馆的门口望出去，在马路对面正好有一棵嫩绿的柳树。说时迟，那时快，我一扬手，就朝着那棵树挥动了一掌。那个乞丐跟随着我的眼光看出去的时候，只见那柳树上方的一段小枝丫，就像被一阵狂风刮过一样，突然折断，从树上掉了下来。当时的另外一个细节是：在那段枝丫落到地上的时候，我邻居家的一个漂亮妹妹出来打酱油，正好路过那里，那个枝丫忽然莫名其妙地从天而降，把她着实吓了一跳。很多年后，当那个漂亮的女孩子终于成了我的老婆之后，她还无意间跟我提起过这件奇怪的事情。说她当时怀疑这是不是上天给她的一个信号，暗示着不久之后，将有一段曲折动人的爱情降临在她面前。

不过这也是后话了。当我稍微展现了我的武功之后，那个乞丐立马逃走，连饭也顾不得吃了。直到后来他终于自己想通了，才主动来找我。在我们家楼下，他拦住了下班要回家的我，对我说道：这绝对是一个奇迹。我真的没有想到在 300 年后，降龙十八掌真的会又一次在人间出现。在当今这个年代，居然还真的有人会练成这种武功。

这一次乞丐和我见面，我又请他去了馆子，请他吃了一顿饭。并把我练成武功的前后经过，大概给他讲了一遍。他被我的故事感动得几次流下热泪。说当年他也曾坚信，真理就算撒满大街，对于

大多数人来说，也只是熟视无睹，视而不见。就像他冒着被人骂为骗子的风险，到处给小孩子卖武功秘籍一样，有时候他也很绝望，老是怀疑这些小孩子会不会在成长的过程中，怀疑武功的存在，怀疑自己的能力，半途而废，最终导致这么美妙的一门武功从世上消失。可是那天看见我终于练成绝世武功，他可以心安了。因为我终于告诉了他一个事实：真理总会被人从大街上拾起来，武功总会在那些信心巨大的人身上流传下去。也就是在那时候，我问他究竟多大岁数，姓甚名谁，他不但没有告诉我，还忽然变得诡异起来。之后的很多次，他依旧没有就这个问题，给我一个说法。让我白白浪费了许多好酒。

### 3

可是就算练成绝世武功，又能怎么样呢？在我终于练成绝世武功之后，常常如此想。对于现实生活，武功可真没有多大的用处，一点也不像我小时候期望的一样。现在的我，尽管已经练就了降龙十八掌，可是我甚至连这个事实都不敢告诉别人。因为我怕别人会说我这这么大岁数的人了，还如此天真，如此富于幻想，如此不务正业。

大学毕业的那年，我武功终于练成。为了不受干扰地继续在安静的校园里精修武功，我花费了些力气，考上了研究生。我选择继续留在那所大学的另外一个原因，就是当时校园里一个叫作念慈的女孩。她是我大学时的女朋友。我比她高一年级。研究生三年，我在学业上几乎是混过来的。这个年头，混日子的人实在是太多了，所以我就掺和在那些天天学英语希望出国的人中间，以及天天混着